

弱勢學生導師證明書

姓名		系級	
學號		聯絡電話	

◎ 學生無法取得中低收入證明或村里長清寒證明之狀況下，（出具其中至少一項由導師認定）

☐ 1、單親、孤兒、原住民..等請學生出具戶籍謄本以茲證明。

☐ 2、天然災害受災戶證明。（例：921地震、88水災..等）

☐ 3、家長為身心障礙者或健保重大傷病患者，出具身心障礙手冊或健保重大傷病卡。

☐ 4、家中多位小孩就讀私立學校。（學生證正反面影本）

☐ 5、家中經濟來源者失業中，出具就業輔導中心證明或商請村里長出具。

☐ 6、家中經濟來源者因病無法就業，出具診斷證明書。

☐ 7、其他特殊狀況者。請說明：_____

◎ 應繳證件：

☐ 整戶戶籍謄本或整戶戶口名簿影本

☐ 相關勾選證明文件影本

◎ 學生簡述家境清寒狀況：

申請人簽章：_____

導師簽章：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